民國二十六年七月

列強軍備概要

(一)

廬山暑期訓練團印

宣傳部圖書室
書　碼 578.183/c264
登記號 013688

MG
E118
20

3 2173 4098 7

列强軍備概要（日本之部）

北京圖書館藏

徐祖善譯述

第一章　日本之國防方針

欲知日本之國防方針，當抽繹其對國防意義之解釋，彼所主張之國防本義，實不僅防衛其國土而已，必保障於現在及將來國家生命永遠之發展。日軍當局方面之有力者，對此之詮釋謂：『國家有悠久之生命，國民有理想之目的，世世相傳。不可泯者。以故吾人所謂國防者，非斤斤於保全國家之現狀爲已足，必使向國家發展國家繁榮之路伸展，而排擠不當之制肘，壓迫開拓自立自存之道，是乃國家自衛之精諦。』又云『我國之國防於空間之發展，即守護彌榮之精神，與天壤無窮國家之悠久性，以故國防之第一線，須超越人爲的，法理的，地理的國境，而近於大陸且備保之。』又云『大和民族之欲步武於亞細亞大陸者，握滿蒙之實權，乃第一關鍵。

由此觀之，所謂以發展爲國防者，乃別有深意存乎其間，而藉國防之名，以行之耳

4823

。以故彼更主張欲遂行自主的國防，當備有可以貫澈此目的之實力，乃絕對之必要云。

以是對於軍備之方針，爲確保大陸之佔有，并擊破其假想敵起見，陸軍兵力必須龐大，故於昭和十一年即一九三六年，提出第二次國防充實計劃，即爲六年三十億元之龐大陸軍計劃，又因係海軍國，且欲封鎖太平海面，對海外之敵來攻擊時，加以擊破之故，其海軍勢力不甘與列强有一定之比例，故於一九三六年又有海軍新建艦計劃，即五年超十億元之第三次海軍補充計劃。至於空軍爲時代之需要，日本軍事領袖，視其空軍，在日本軍備系統中，尙居劣勢地位，現時主要力量均集中擴大空軍。惟其空軍尙未獨立，仍分隸於陸海兩軍，故陸軍之第二次國防充實計劃與海軍之第三次補充計劃，咎以擴大陸軍航空與海軍航空，爲其計劃之主眼，是通常一國之軍備，於陸海空軍必有重點所在，即有主從之分者，彼則并主衆重云。

日本陸海軍政策

一、日本爲奠安東亞起見，須負維持東洋和平之重責，而爲維持東洋和平之保障者，即日本之陸海軍是也。

二、爲謀達成前項目的，在西太平洋方面，日本較任何國家派來之海軍力不能低劣，尤須確有勝算，此爲日本海軍力之最低標準。

三、日本求滿洲之健全發達，自不待言，除此以外，尤須向南方面發展，故日本之海軍力不得不擁護南洋方面之權益。

四、日本對於世界最大海軍國之海軍力，必須維持均等，始克達成上述三項之目的。

第二章　日本陸海軍兵力及編制裝備之大要

第一節　日本陸軍

日本自明治五年始建陸軍省，六年根據新徵兵令徵集壯丁，編成各兵種，除近衞軍外，所有步騎砲工輜及海軍砲隊，只有三萬六千人，十八年擴充爲七師，軍制兵術，改用新法，二十九年擴充爲十三師，日俄戰後，又擴充爲十九師，幷增設騎兵二旅，野砲兵一旅，山砲兵三營，重砲兵二旅，交通兵一旅，遂完全具備世界一等國家之威力，大正五年又增設二師，置於朝鮮，至大正十四年因列强有裁軍之趨勢，遂縮減四師，以改善編制裝備，而成爲現今所公表之十七師，但瀋變以後，又祕密擴充戰略單位九個，約等於二十五師。茲將其平戰兩時之兵力，分述於後：

A　平時兵力

日本自歐戰以後至九一八事變前一年止，平時陸軍兵力爲十七師，約有兵員二十三萬，一九三六年七月，公佈特種兵營擴編爲團，約增二萬人，共約二十五萬，其兵力之

概見如左表：

日本公表之陸軍平時兵力概見表

區分	兵力				備攷
	師	旅	團	營	
戰略單位	十七				
特種					
騎兵		四	八		每旅二團共八團
騎砲兵			一		聞現已擴充爲團但未徵實
野戰重砲兵		四	八		每旅二團共八團野騎山砲除外
獨立山砲兵			三		仙台、久留米、台灣各一團
重砲兵			二		橫須賀、澤山、下關、基隆、馬公、涵館、佐世保、雞知、舞鶴、馬山各一團
高射砲		六			
鐵道兵			二		

兵					
電信兵			二		
戰車兵			二		

附記　共二十五萬人，外遣守備（如關東軍等）兵員，不在本表之內。

自發動九一八事變起，至去（一九三六）年止，祕密擴充戰鬪單位九個，連同駐華北之河邊旅，約增官兵十三萬，合原有之二十五萬，日本平時現役陸軍兵員約共三十八萬，其增加之番號及兵力之概見，如下列各表：

日本祕密擴充陸軍番號概見表

番號	曾見任命之部隊長
第一留守師	昭和十一年中將土肥原賢二任該師司令
第三留守師	昭和九年中將稻垣孝照任該師司令
第七留守師	昭和九年中將大塚堅之助任該師司令
第十六留守師	昭和九年中將澁谷伊之彥任該師司令

獨立守備隊		昭和九年中將三毛一夫任該隊司令
第○獨立守備隊		昭和十年中將兒玉友雄任該隊司令
仝	右	昭和十年中將佐藤三郎任該隊司令
第十四混成旅		昭和八年少將服部兵次郎任該旅旅長
騎兵集團		昭和九年少將蓮沼蕃任集團長

附記　華北河邊混成旅番號未悉故未列入。

日本九一八後擴充陸軍概數表

番號	人數
第一留守師	一五●○○○
第三留守師	一五●○○○
第七留守師	一五●○○○
第十六留守師	一五●○○○
獨立守備隊	一五●○○○

第〇獨立守備隊	七•五〇〇
仝　右	七•五〇〇
第十四混成旅	七•五〇〇
河邊旅	七•五〇〇
關東軍直屬特種兵	一〇•〇〇〇
增加台灣軍	一五•〇〇〇
合　計	約一三〇•〇〇〇

B 駐外兵力

a 駐「僞」日軍之擴充

查日本在九一八事變以前，駐東三省之部隊，爲陸軍第二師及關東軍之獨立守備隊六營，旅順重砲兵一營，自滲變以後，祕密增加駐軍於僞滿，幷擴充守備隊，其中兵員實難得其確數，茲據調查判斷如左表：

僞滿日軍兵力調查表

部隊	主管官兵	駐地	備攷
第一師	中將河村恭輔	約一五・〇〇〇	齊齊哈爾及其附近地帶	昭和十一年三月移駐僞滿，原定擴充一二六事變，改河村恭輔。
第九師	中將遠沼蕃	約一五・〇〇〇	哈爾濱及其附近地帶	內步兵第六旅，於一月十七日由多倫開商都，昭和十二年遠沼蕃補九師師長。
第十二師	中將山田乙三	約一五・〇〇〇	穆陵及其附近地帶	本年二月清水喜重調參謀本部附，山田乙三補十二師長。
混成旅	少將鈴木重康	約七・五〇〇〇	承德及其附近地帶	想係混成第十四旅。
松本部隊	少將松本健兒	約七・五〇〇〇	吉會線附近	該部係近衞師之一部，於昭和十一年三月移駐僞滿。
關東軍直屬部隊		約六・〇〇〇	長春等處	特種部隊三隊
第〇獨立守備隊	少將圓部和一郎	約七・五〇〇	遼寧附近	

獨立守備隊	中將 篠塚義男	約一五。〇〇〇	公主嶺及南滿沿線附近	
第〇獨立守備隊	少將 小林角太郎	約七五。〇〇〇	佳木斯及圖佳沿線附近	
騎兵集團	中將 笠井平十郎	約二。五〇〇	海拉爾及平齊大鄭線附近	
旅順重砲兵團	森田廣	一。五〇〇	旅順	
合計		一〇〇。〇〇〇		約有四師四混成旅及騎兵集團

附記　本年（一九三七年）二月，人事異動，少將藤江惠輔補〇〇司令官少將小原松道大郎補〇〇司令官，少將桑木崇明補〇〇司令官，

b 華北駐屯軍之擴充

自滙變以後，日本在我華北逐次增軍，軍司令官爲田代皖一郎中將，約計有陸軍混成旅一旅，兵員約一萬餘人，其部隊主官及住地概如左表：

華北軍兵力調查表

部隊	主官姓名	兵力	駐地	備考
河邊部隊	少將河邊正三	四•五〇〇	北平一帶	
萱島團	上校萱島正三	二•五〇〇	津滬一帶	
特種兵		三•〇〇〇	天津	
合計		約一〇•〇〇〇		

附記　最近（一九三七年）日軍瓜代有暗增一團及一營，共增兵員約一•二〇〇名之說。

c 台灣軍之擴充

日本現在台灣之駐軍，亦逐次强化，其現有兵力，概如左表：

日本駐台兵力調查表

兵種	團隊	備考
步兵	四團	台灣守備隊

戰車	一	隊	分駐基隆屏東等地
山砲兵	一	團	駐台北原爲一營一九三六年擴編爲團
重砲兵	二	團	駐基隆馬公原各一營一九三六年擴充爲團
工兵	一	隊	新增設
高射砲	一	隊	分駐台北台南基隆及馬公
航空兵	二	團	第八第十四團歸第三飛行旅管轄分駐屏東及嘉義
合計			約兵員二萬餘人

G 戰時兵力

日本實行徵兵，其戰時兵力之估計，須根據其兵役制度，戰略單位，平戰兩時之編制，現役兵員數量，方能得其概況，茲分述如下：

a 日本戰時戰鬪兵員數量之推算

日本自歐戰以後，至九一八事變前一年止，平時現役陸軍約爲二十三萬，前已述明

，茲按其預後備役之期間，（預備五年四個月後備十年）養其現役期間，（二年）約七倍。除死亡事故外，其戰時可召集之戰鬬兵員人數，約爲其現役人數之六倍，約計有一百三十八萬人。

惟日本自九一八事變以後，逐次祕密擴軍，約計八個師，其預備兵人數，自昭和八年起，（昭和六年擴編一師至八年現役期滿轉入預備役以下仿此）至去（一九三六年）年止，除死亡事故外，約可增加十四萬人。

現在日本現役陸軍兵員，約有三十八萬，前已述明，戰時將其現役及預後備役一併計算，約有戰鬬兵員一百九十萬人（補充兵及國民兵在外）其中第六—第十年次後備兵約四十二萬人，須用以警備後方外，其得供用於前線之戰鬬兵員，不過一百五十萬人而已。

b 日本戰時陸軍師數之推斷

日本以師爲戰略單位，平時原有十七個師，戰時可以出國參戰者，按現役一師增加預備一師後備二師計算，不過六十八師，（第六—第十年次後備兵師及國民兵不在數內）

其組織如次表：

推算日本戰時組織戰略單位兵員統計表（單位千人）

動員時期	一												二											
區分	甲												甲											
戰略單位種類	一七師												一七師											
戰略單位個數	一八												一八											
組織方式	第一												第一											
兵役別	現役兵												預備兵											
召集人員	(二三〇)												三四一											
編配 戰場人員	三〇六																							
編配 編補人員	三五																							
編配 補充及後方人員																								
組織方式	第一												第二											
兵役別	第一補充兵												預備兵											
召集人員	三三〇												三一七											
編配 戰場人員													三〇六											
編配 編補人員													一一											
編配 補充及後方人員																								
組織方式	第二												第三											
兵役別	第一補充兵												預備兵											
召集人員	三五四																							
編配 戰場人員																								
編配 編補人員																								
編配 補充及後方人員	三五四																							

五	四	三		
丙	乙	乙		
混成旅團或師團	一七師團	一七師團		
	二六	一六		
三二一	第十九八七六	第十三十	第五四三	第九八七	第二一	第五
	後備兵	第一補充兵	後備兵	第一補充兵	後備兵	預備兵
一四一四	四二〇	二八七	二七二　二七二	三〇八	二九六（一〇一）　二七二　二一四（一九五）	
		二八四		三〇八		

合計	野戰軍六十八師 國民後備兵若干師			第四五六七八	第一國民兵				
	四・三三九					一・一五六	七〇	一・二二六	一・二七六

備攷　一、動員時期，係以兵員組成便於說明而云，至其動員次數，須依情況所定之作戰計劃爲標準，不在本表時期之內。

二、戰略原位，以素質裝備關係，判斷其常備軍擴爲甲種師，後備軍編爲乙種師，其最後召集之後備兵與國民軍，編爲丙種混成旅。

三、組織方式，以保持建制爲原則，所有現役預備役，補充役，均係同年入役人員合爲一組。

四、編補人員，用以最先項補同師傷病等之缺員，其後方人數，約爲戰場人數之一倍餘。（第一補充兵尚未列入）

五、本表係以日本內地十七師推算而得，其駐外擴編之日軍約八師，不在本表戰

略單位數內。

六、各國動員嚴守祕密，本表僅爲搜集各種材料，推算而得之一案。

九一八以後祕密增加八個師，因成立時間不久，其預備人數雖有十四萬人，其中須以一部與現役兵同時動員，合編野戰師八個，其餘約可湊編四個野戰師，合共十二個師。

因可推斷日本如在現時與外國戰爭，約可分期編成野戰軍八十個師。（往後因擴軍關係預後備逐年增加）

茲將日本最高軍事統帥系統表。陸軍師管區海軍區及要塞配置要圖，陸軍師新編制判斷總表列次：

第二節　日本海軍

日本本土及關東州，南洋委任統治區域之海岸海面，海軍担任區域之區分概如左：

第一海軍區

（1）由羽後陸奥國界，沿本州東海岸南海岸，至紀伊國南牟台，東牟台郡界之海岸海面。

（2）北海道之海岸海面。

（3）樺太島之海岸海面。

（4）小笠源島之海岸海面。

第二海軍區

（1）由紀伊國，南牟台，東牟台郡界，至長門國大津，臺浦郡界之海岸海面。

（2）由長門國大津豐浦郡界，沿本州北海岸西海岸至羽後陸奥國界之海岸海面，及

穩岐佐渡之海岸海面，（註）本段原規定爲第四海軍區，現已併入本區。

（3）由筑前國遠賀宗像郡界，沿九州東海岸，至日向大隅國界之海岸海面。

（4）四國之海岸海面。

第三海軍區

（1）由筑前國遠賀宗像郡界，沿九州西海岸南海岸，至日向大隅國界之海岸海面。

（2）壹岐冲繩諸島之海岸海面。

（3）台灣及澎湖列島之海岸海面。

（4）對馬及朝鮮之海岸海面。

（註）本段原規定爲第五海軍區，現已併入本區。

關東州海軍區

關東州之海岸海面。

南洋海軍區

南洋委任統治區域之海岸海面。

各海軍區所設置一軍港如左：

第一海軍區軍港

相模國三浦郡橫須賀。

第二海軍區軍港

安藝國安藝郡吳。

第三海軍區軍港

肥前國東彼杵郡佐世保。

(註)要港爲海軍部隊休養補給之常設根地，其設備不及軍港完全。

各海軍區附設要港如左：

第一海軍區要港

陸奧國下北郡大湊。

第二海軍區要港

丹後國加佐郡舞鶴。

第三海軍區要港

朝鮮慶尚南道昌原郡鎭海。

對馬國下縣郡竹敷。

朝鮮咸境南道永興。

澎湖島馬公，

關東州海軍區要港

關東州半島南端旅順，

（註）旅順要港部業已取消，自去年九一八事變後又行復活

日本各海軍區由該區軍港內所設之鎭守府管轄之，惟關東州海軍區，別由佐世保鎭守府管轄之　南洋海軍區由横須賀鎭守府管轄之，

（註）查日本自明治四十四年一月施行之勅令，其本國及朝鮮之海岸海面共分劃爲四海軍區，嗣因舞鶴及鎭海二軍港改爲要港，故照現時所有之軍港，改分爲三海軍區，

茲將日本，現有艦艇一覽表（一、二）駐華艦隊之編成及實力表列次：

日本現有艦艇一覽表（一）

艦種	艦名	排水量噸數	速力	備砲	魚雷發射管
主力艦	金剛	主力艦九艘排水量二七二・〇七〇噸	26.0節	36生的—8 12.7生的高射—8 15生的—16	4
〃	霧島	〃	〃	〃 〃 〃	〃
〃	榛名	〃	〃	〃 〃 〃	〃
〃	桑扶	〃	22.5	36生的—12 12.7生的高射—8 〃	2
〃	城山	〃	〃	〃 〃 〃	〃
〃	勢伊	〃	23.0	〃 14生的—18	4
〃	日向	〃	〃	〃 〃 〃	〃
〃	門長	〃	〃	40生的—8 12.7生的高射—8 14生的—20	6
〃	奧陸	〃	〃	〃 〃 〃	〃
航空母艦	翔鳳	排水量六・四一〇噸	25.0節	14生的—4 8生的高射—2	
〃	賀加	〃	23.0	20生的—10 12生的高射—12	
〃	城赤	〃	28.5	〃	
〃	驤龍	〃	25.0	12.7生的高射—12	
水上機母艦	呂登能	二・三〇五噸	12.0	12生的—2 8生的高射—12	
〃	威神	〃	15.0	14生的—2 〃	
潛水母艦	崎韓	排水量三一・〇一五噸	12.6	8生的—1 8生的高射—1	
〃	榜駒	〃	13.9	8生的—2 〃	
〃	鯨迅	〃	16.0	14生的—4 8生的高射—2	
〃	鯨長	〃	〃	〃 〃	
〃	鯨大	〃	20.0	〃 18.4生的高射—4	
敷設艦	磐常	排水量一五・二三〇噸	21.25	20生的—2 15生的—8 8生的高射—1 8生的—2	
〃	力勝	〃	13.00	8生的—3	
〃	應白	〃	16.00	12生的高射—3	
〃	島嚴	〃	〃	14生的—3 8生的高射—2	
〃	山重八	〃	20.00	12生的高射—2	
一等巡洋艦	古加	一等巡洋艦十二艘排水量一〇七・八〇〇噸	33.0	20生的—6 12生的高射—4	12
〃	鷹古	〃	〃	〃 〃	〃
〃	笠衣	〃	〃	〃 〃	〃
〃	葉青	〃	〃	〃 〃	〃
〃	高妙	〃	〃	20生的—10 12生的高射—6	〃
〃	智那	〃	〃	〃 〃	〃
〃	柄足	〃	〃	〃 〃	〃
〃	黑羽	〃	〃	〃 〃	〃
〃	雄高	〃	〃	〃 12生的高射—4	
〃	宕愛	〃	〃	〃 〃	〃
〃	海鳥	〃	〃	〃 〃	〃
〃	耶摩	〃		〃 〃	〃
二等巡洋艦	戶平	二等巡洋艦二十二艘排水量九一・七九〇噸	26.0	15生的—8 8生的—2 8生的高射—2	3
〃	矧矢	〃	〃	〃 〃 〃	〃
〃	龍天	〃	31.0	14生的—4 8生的高射—1	6
〃	田龍	〃	〃	〃 〃 〃	〃
〃	磨球	〃	33.0	14生的—7 8生的高射—2	8
〃	摩多	〃	〃	〃 〃 〃	〃
〃	上比	〃	〃	〃 〃 〃	〃
〃	井大	〃	〃	〃	〃
〃	曾木	〃	〃	〃	〃
〃	良長	〃	〃	5.170	〃
〃	鈴十五	〃	〃	〃	〃
〃	取名	〃	〃	〃	〃
〃	良由	〃	〃	〃	〃
〃	怒鬼	〃	〃	〃	〃
〃	隈武阿	〃	〃	〃	〃
〃	珂那	〃	〃	5.195	〃
〃	內川	〃	〃	〃	〃
〃	通神	〃	〃	〃	〃
〃	張夕	〃	〃	2.890	4
〃	上最	〃	〃	8.500	12
〃	隈三	〃	〃	〃	〃
〃	谷鈴	〃	〃	〃	〃
海防艦	間淺	海防艦七艘排水量五四・四五〇噸	21.25	20生的—4 8生的—4 15生的—12 8生的高射—1	4
〃	雲八	〃	16.00	〃 〃	2
〃	妻吾	〃	〃	8.640	4
〃	雲出	〃	20.75	9.18	2
〃	手磬	〃	16.00	〃	4
〃	日春	〃	20.00	7.080	〃
砲艦	馬對	砲艦十一艘排水量四九四五噸	〃	3.120	
〃	淀	〃	22.0	1.320	2
〃	宅安	〃	16.0	725	
〃	治宇	〃	13.0	540	
〃	羽鳥	〃	15.0	215	
〃	峨嵯	〃	〃	685	
〃	多勢	〃	16.0	305	
〃	田堅	〃	〃	〃	
〃	良比	〃	〃	〃	
〃	津保	〃	〃	〃	
〃	海熱	〃	〃	170	
〃	見二	〃	〃	〃	

附記

一、主力艦「金剛」砲塔改建完成

二、二等巡洋艦「熊野」在建造中

日本現有艦艇一覽表(二)

艦種	名艦	排水量	速力	砲備	魚雷發射管	各艦艘數噸數	附記
一等驅逐艦	風浦	810噸	28.0節	12生的—1 8生的—4	4	一等驅逐艦六十七艘排水量九五。〇一九噸	一、村雨艦在建造中
	風矢 風瀨 風島 風冲 風澤 風峯	1,215	34.0	12生的—4	6		
	風帆 風刀大 風夕 風秋 風汐 風羽						
	風招 風波 風野						
	風疾 風追 風旗 風松 風朝 風神	1,270	34.0	12生的—4	6		
	風夕 風朝						
	月無水 月皐 月卯 生駒 月如 月睦	1,315	34.0	12生的—4	6		
	月夕 月望 月日三 月菊 月長 月文						
	雲薄 雲東 雲靄 雪初 雪白 雪吹	1,700	34.0	12.7生的—6	9		
	霧朝 波敷 波綾 波涌 波濟 雲白						
	漣 曙 朧 霧狹 霧天 霧夕						
	電 雷 雹 曉 潮						
	暮夕 明有 霜初 葉若 日子 春初	1,368	34.0	12.7生的—5	6 8		
	雨時 露白						
二等驅逐艦	柳 檜 樫 桃	755	31.5	12生的—3	6	二等驅逐艦三十一艘排水量二五。七五〇噸	一、現有「椿」級驅逐艦三艘在建造中
	竹 梨 栗 櫟 樋 椿	770	31.5	12生的—3	4		
	薄 荻 葵 菊 桐 柿						
	蕙 蓮 菱 葦 蔦 藤						
	蓼 蓬						
	蓉芙 顏夕 顏朝 苗早 竹呉 竹若	820	31.5	12生的—3	4		
	萱刈						

艦種	名艦	排水量	速力	砲備	魚雷發射管	各艦艘數噸數	附記
一等潛水艦	伊一號 伊二號 伊三號	1955	17	14生的—2	6	一等潛水艦三十艘排水量四。七七五七噸	一、伊號第五備砲十二生的一門 二、伊號第五二之速力十九節 三、伊號第六一、第六二、第六四、及第六八之魚雷發射管六門 四、伊號第十、第七一、第七二、及第七三、四艦尚未完成
	伊四號 伊五號						
	伊六號	1900	17	12生的—2			
	伊一二號 伊二二號 伊三二號	1142	14	4生的—1	4		
	伊四二號						
	伊一五號 伊二五號	1390	17	12生的—1	8		
	伊三五號 伊四五號 伊五五號	1635	19	12生的—1	8		
	伊六五號 伊七五號 伊八五號						
	伊九五號 伊十六號 伊一六號						
	伊二六號 伊三六號 伊四六號						
	伊五六號 伊六六號 伊七六號	1638	19	10生的—1	6		
	伊八六號 伊九六號 伊十七號	1400	20	1^生的—1			
二等潛水艦	七十號呂 八十號呂 九十號呂	735	17	8生的高射—1	6	二等潛水艦二十九艘排水量二四。五三四噸	一、與呂號第六十相同之艦四艘在建造中
	五二號呂						
	六二號呂 七二號呂 八二號呂	746	16	8生的高射—1	6		
	九二號呂 十三號呂 一三號呂	655	13	12生的—1	6		
	二三號呂						
	三三號呂	700	16	8生的—1			
	一五號呂 三五號呂 四五號呂	893	17	8生的—1	6		
	五五號呂 六五號呂 七五號呂						
	八五號呂 九五號呂						
	十六號呂 一六號呂 二六號呂	988	16	8生的—1	6		
	三六號呂 四六號呂 五六號呂						
	六六號呂 七六號呂 八六號呂						

日本海軍駐華艦隊之編成及實力表

區分	艦名	艦種	基準排水量	艦長	艦寬	吃水	速力	武裝 備砲	武裝 魚雷發射管
第三艦隊 第十戰隊	出雲	舊式一等巡洋艦	九・一八〇噸	四〇〇呎	六八・六呎	二四呎	一六浬	二十生口徑砲四門十五生口徑砲十門八生的口徑高射砲一門八生的口徑砲四門機關槍三挺	二門
第十戰隊	球磨	二等巡洋艦	五・一〇〇	五〇〇	四六・八	一五・八	三三	十四生口徑砲七門八生的口徑高射砲二門機關槍一挺	八門
第一戰隊	安宅	一等砲艦	七二五	二二二	三二	七・六	一六	十二生口徑砲二門八生的口徑高射砲二門機關鎗一挺	
第一戰隊	保津	二等砲艦	三〇五	一八〇	二七	三・五	一六	八生的口徑砲二門機關槍六挺	
第一戰隊	堅田	仝	三〇五	一八〇	二七	三・五	一六	仝	右
第一戰隊	勢多	仝	三〇五	一八〇	二七	三・五	一六	仝	右
第一戰隊	比良	仝	三〇五	一八〇	二七	三・五	一六	仝	右
第一戰隊	鳥羽	淺水砲艦	二一五	一八〇	二七	三・五	一五	仝	右
第一戰隊	熱海	仝	一七〇	一四八	二二	三	一六	八生的口徑砲一門八生的口徑高射砲一門機關槍二挺	
第一戰隊	二見	仝	一七〇	一四八	二二	三	一六	仝	右
第一戰隊	小鷹	淺水砲艇	五〇	一〇〇	一六	四・五	一五	機關槍五挺	
第一戰隊	浦風	舊式二等驅逐艦	八一五	二八三	二七・五	九・五	二八	十生的口徑砲一門八生的口徑砲四門	四門
第一戰隊	栗	二等驅逐艦	七七〇	二七五	二六	七・七	三一・五	十二生的口徑砲三門機關槍二挺	仝
第一戰隊	梅	仝	七七〇	二七五	二六	七・七	三一・五	仝	右
第一戰隊	蓮	仝	七七〇	二七五	二六	七・七	三一・五	仝	右
第五水雷戰隊	夕張	二等巡洋艦	二・八九〇	四三五	三九・五	一一・七	三三	十四生的口徑砲二門八生的口徑高射砲一門機關槍二挺	仝
第十三驅逐隊	芙蓉	仝	八二〇	二七五	二六・五	八・二	三一・五	十二生的口徑砲三門機關槍二挺	六門
第十三驅逐隊	刈萱	仝	八二〇	二七五	二六・五	八・二	三一・五	仝	右
第十三驅逐隊	朝顏	仝	八二〇	二七五	二六・五	八・二	三一・五	仝	右
第十六驅逐隊	若竹	仝	八二〇	二七五	二六・五	八・二	三一・五	仝	右
第十六驅逐隊	吳竹	仝	八二〇	二七五	二六・五	八・二	三一・五	仝	右
第十六驅逐隊	早苗	仝	八二〇	二七五	二六・五	八・二	三一・五	仝	右
附屬艦	嗹峨	一等砲艦	六八五	二一〇	二九・五	七・五	一五	十二生口徑砲一門八生的口徑高射砲三門機關槍六挺	

備考

一、本表係據最近武官情報昭和十一年度海軍第三艦隊編制調製
一、隻數及總噸數其二十三隻計排水量二八・四四五噸其司令長官係及川古郎中將但旅順馬公兩要港附屬艦隊亦歸及川指揮
一、第三艦隊警備地自上海迄重慶及華南沿海一帶
一、本表所列艦艇其員兵共計五千餘員名但上海及漢口陸戰隊計共四千餘員名

第三節　日本空軍

日本空軍組織，分爲陸軍航空與海軍航空，前者由陸軍航空本部及航空兵團司令部管轄，後者由海軍省航空本部管轄，

其一　陸軍航空

陸軍航空之主管機關，爲陸軍航空本部及航空兵團司令部

陸軍航空本部，現已擴大組織，日本陸軍省去年七月公佈改正航空本部令後，其要旨即將從來分散於陸軍省，技術本部等之航空關係事項，全部統轄於陸軍航空部本部，使航空行政，航空教育等一切事務，悉歸航空本部執掌，航空本部長關於試驗或研究，認爲必要時，得與教育總監，軍司令官或師長以及航空兵團長協議依此改正航空本部在名義上雖仍隸於陸軍省，而事實上則已成壁與中央三大官衙之陸軍者，參謀本部，教育總監部比肩之大機關矣，茲將其組織系統列表如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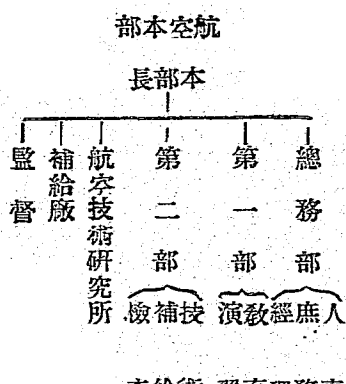

航空兵團司令部，係去（一九三六年）年所創設，陸軍省於去年七月間公佈航空兵團司令部，其要旨係於去年八月一日起，在東京新設航空兵團司令部，設航空兵團長一員，直隸於天皇，而將前此個別隸屬於各師之飛行部隊，統合於航空兵團，使空軍之指揮命令統一，實現航空兵力之獨立，以爲設置航空省之準備，茲將其系統列次：

日本航空兵力，据調查所得如次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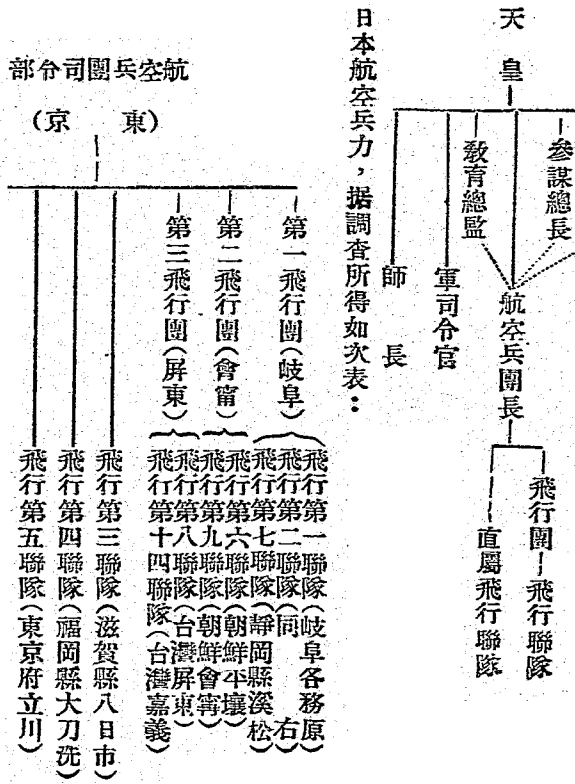

關東飛行集團（飛行第十一聯隊　飛行第十二聯隊　飛行第十三聯隊　飛行第十五聯隊）

日本於一九三四年，創設防衛司令部，設防衛司令官，以陸軍上中將親補，直隸於天皇，担任要地防空之計劃，轄東部，中部，西部防衛司令部，西部防衛司令部兼任西部要塞系之防禦計劃。

東部防衛司令部設東京，由東京警備司令官兼任。

中部防衛司令部設第，由阪大四師長兼任

西部防衛司令部設小倉，由第十師師長長兼任。

茲將其系統列表如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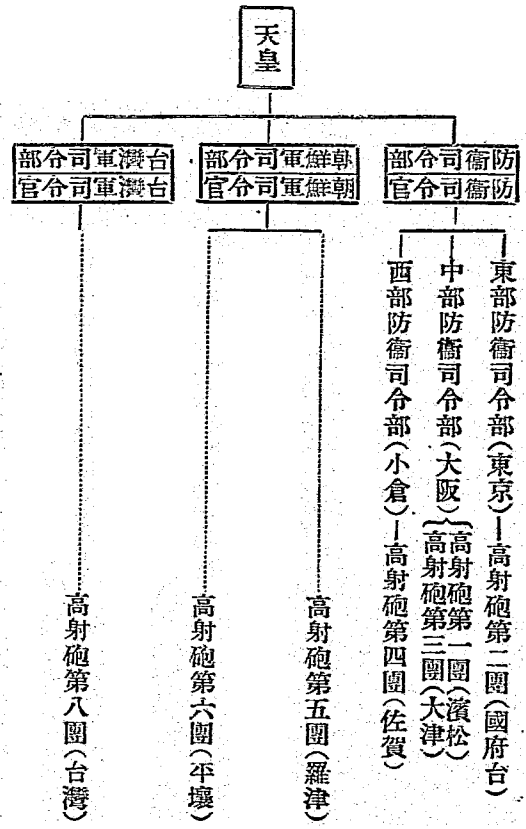

日本防空部隊，以高射砲爲主，副以聽音機，探照燈及各種觀測器材，而達成防空之任務，據最近調查日本全國共有高射砲六閂，每團約計砲四十門。

其二　海軍航空

海軍航空主管機關，爲海軍航空本部，職掌關於計劃審查製造及修理航空兵器，（包含艦船搭載飛機）並航空教育，及其他有關於海軍航空之一切事項，幷與艦政本部取適切之聯絡，分總務教育及技術三部，茲將其組織系統列表如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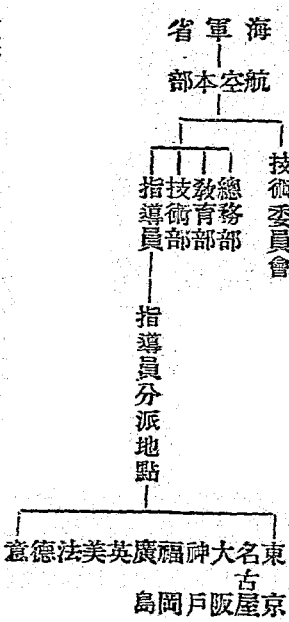

茲將日本海軍航空部隊實力表列次：

日本最高軍事統帥系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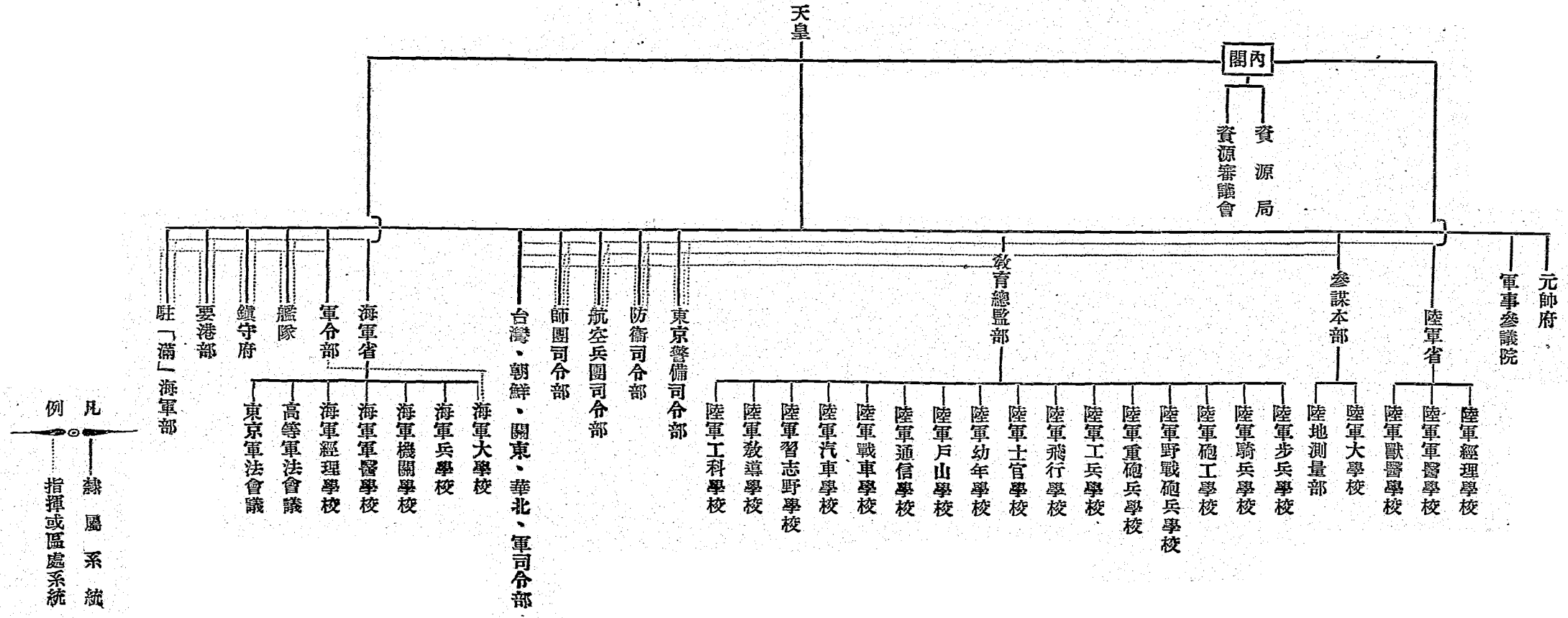

日本陸軍師管區海軍區及要塞配置總圖

凡例
- ◉ 要塞司令部所在地
- ● 海軍根據地及要港
- ○ 著名地點
- —— 師管區區分

第一海軍區
第二海軍區
第三海軍區
關東洲海軍區
樺太海軍區
北海道海軍區
南洋海軍區（南洋委任統治區域）

日本海軍航空部隊實力表

(A) 陸上部隊

根據地	隊號	編組	駐在地	機種	附屬機關	備考
一、横須賀航空隊	横須賀航空隊	隊本部	横須賀	戰鬪	東京灣要塞司令部	
		第一飛行機隊	同右			
		第二飛行機隊	同右			
		第三飛行機隊	同右			
		第四飛行機隊	浦賀			
		第五飛行機隊	同右			
		第六飛行機隊	三崎			
		第七飛行機隊	同右			
	霞浦航空隊	隊本部	霞浦	偵察戰鬪	海軍軍令部	第二第三兩隊暫歸旅順要塞司令部指揮
		第一飛行機隊	同右			
		第二飛行機隊	旅順			
		第三飛行機隊	同右			
		第四飛行機隊	霞浦			
		第五飛行機隊	同右			
		第六飛行機隊	同右			
		第七飛行機隊	同右			
	追濱航空隊	隊本部	追濱			
		第一飛行機隊	同右			
		第二飛行機隊	同右			
		第三飛行機隊	同右			
		第四飛行機隊	同右			
		第五飛行機隊	同右			
		第六飛行機隊	同右			
	高濱航空隊	隊本部	高濱			
		第一飛行機隊	同右			
		第二飛行機隊	同右			
		第三飛行機隊	同右			
		第四飛行機隊	同右			
	父島航空隊	第一飛行機隊	父島			
二、佐世保航空根據地	館山航空隊	隊本部	館山	偵察戰鬪	東京灣要塞司令部	
		第一飛行機隊	同右			
		第二飛行機隊	同右			
		第三飛行機隊	同右			
		第四飛行機隊	同右			
		第五飛行機隊	同右			
		第六飛行機隊	同右			
	吳航空隊	隊本部	吳	偵察	吳鎮守府司令部	
		第一飛行機隊	同右			
		第二飛行機隊	同右			
		第三飛行機隊	同右			
	木更津航空隊	隊本部	木更津	爆擊	東京灣要塞司令部	本年四月一日新成立
		第一飛行機隊				
		第二飛行機隊				
	佐伯航空隊	隊本部	佐伯	偵察戰鬪	豐豫要塞司令部	
		第一飛行機隊	同右			
		第二飛行機隊	同右			
		第三飛行機隊	同右			
	鹿屋航空隊	隊本部	鹿屋	爆擊	奄美要塞司令部	本年四月一日新成立
		第一飛行機隊	同右			
		第二飛行機隊	同右			
	御坊航空隊	隊本部	御坊		海軍軍令部	
		第一飛行機隊	同右			
		第二飛行機隊	田邊			
		第三飛行機隊	御坊			
	佐世保航空隊	隊本部	佐世保	偵察爆擊	佐世保鎮守府司令部	
		第一飛行機隊	同右			
		第二飛行機隊	相浦			
		第三飛行機隊	平戶			
	大村航空隊	隊本部	大村灣	偵察戰鬪	佐世保鎮守府司令部	
		第一飛行機隊	同右			
		第二飛行機隊	島原			
三、大湊航空根據地	大湊航空隊	隊本部	大湊	偵察	函館（輕津）要塞司令部	
		第一飛行機隊	同右			
		第二飛行機隊	同右			
四、舞鶴航空根據地（建築中）	舞鶴航空隊	隊本部	舞鶴	偵察爆擊	舞鶴鎮守府司令部	
		第一飛行機隊	同右			
		第二飛行機隊	網野			
		第三飛行機隊	福知山			
五、鎮海航空根據地（建築中）	鎮海航空隊	隊本部	鎮海	偵察	鎮海（釜山）要塞司令部	豫定本年十月成立
		第一飛行機隊	同右			
		第二飛行機隊	同右			
	平塚氣球隊	隊本部	平塚		東京灣要塞司令部	
		第一氣球隊	同右			
		第二氣球隊	同右			
	和歌浦飛船隊	隊本部	和歌浦		海軍軍令部	
		第一飛船隊	同右			
		第二飛船隊	加太			
	霞浦飛船隊	隊本部	霞浦		海軍軍令部	
		第一飛船隊	同右			
	久根別飛船隊	隊本部	久根別		輕津要塞司令部	
		第一飛船隊	同右			
		第二飛船隊	出館			
		第三飛船隊	久根別			

附記

一、海軍航空之陸上部隊除氣球及飛船不計外共有五十六隊，（與日本計劃至明年度擴充海軍航空兵力至二十九隊之情報不符，似因隊號大小不同所致，詳細待查。每隊連豫備機在內，以十四機編成之，計總數七八四機。

二、海軍偵察機之用途甚廣，有時兼戰鬪或雷擊爆擊等任務，故本表所列實含有攻擊機爆機在內。

(B) 海上部隊

艦別	隊數	噸數	速率（海里）	負載飛機	備考
航空母艦鳳翔	二	七。四七〇	二五	四〇	編第一航空隊附屬於第一戰隊
航空母艦龍驤	三	七・一〇〇	二五	四〇	
航空母艦赤城	四	二六・九〇〇	二八・五	八〇	編第二航空隊附屬於第二戰隊
航空母艦加賀	四	二六・九〇〇	二五	八〇	編第三航空隊附屬於第三戰隊
航空母艦蒼龍		一〇・〇五〇			現在建造中
水上機母神艦威		一九・五〇〇		一六	
水上機母艦能登呂		一四・〇〇〇		一六	
水上機母艦千歲					
其他戰艦及巡洋艦				約七〇	

附記

一、海軍航空之海上部隊共計約三四二機以上。

二、軍用機之在戰艦上者：每鐵甲艦與鐵甲巡洋艦有軍用機三架；每戰鬪巡洋艦有軍用機兩架至四架；每輕巡洋艦有軍用機一架。

第三章　日本兵役制度

日本兵役法，與平時教育，戰時動員，有密切之關係，現從略說明如後：

A　一般原則（不適於皇族）

a兵役義務，大別爲强制兵員與志願兵員二種，强制兵員，以十七歲至四十歲之臣民男子爲合格，志願兵員依本人之志願，而合於法律所規定者爲合格。

b兵役之種類

一、常備兵役（現役／預備役）

二、後備兵役

三、補充兵役（第一補充兵役／第二補充兵役）

四、國民兵役（第一國民兵役／第二國民兵役）

B服役

a服役之管轄

一、陸軍現役兵，（除歸休分）編入所屬部隊之兵籍。

二、陸軍之歸休兵、豫備兵、後備兵及補充兵編入本籍所在之團管區兵籍，屬於該團管區司令官之管轄。

三、海軍之現役兵，預備兵，後備兵及補充兵，編入管轄本地之鎮守府之兵籍。

b兵役之區分：

現役　陸軍二年　海軍三年　以被徵集爲現役者服之

預備役　陸軍五年四月　海軍四年　以現役已終者服之

後備役　陸軍十年　海軍五年　以常備兵役已終者服之。

第一補充兵役　陸軍十二年四月　海軍一年　以適合於現役而爲定額所限者中之所要人員服之。

第二補充兵役　陸軍爲十二年四個月　海軍由第一補充兵役滿期轉入者爲十一年四個月　以適於現役而未受現役或第一補充兵役徵集者，及海軍第一補充兵役已終者服之。

第一國民兵役　後備兵役或補充兵役已終，年齡在四十歲者服之。

第二國民兵役　以受戶籍法之適用，不在常備、後備，補充及第一國民等兵役，年齡由十七歲迄四十歲者服之。

以上所述爲正規之服役，但亦有例外者，如因貧困及疾病而免役，或轉役，又有因事故而延長服役期間者。

C 在營期間

普通原則，凡現役兵在現役中應俟在營，但對於特別者，亦可縮短其在營期間，而現役期間則仍然存在，可茲分述如下

a 對於青年訓練終了者，步兵可縮短六個月，其他兵種（除輜重兵衛生兵外）按其本務縮短六十日以內（陸軍兵四十日）

b軍事上無妨害時，可施行六十日以內之縮短（在陸軍爲四十日）但不能與a條重複或連結。

c對於教育可能三兵種，得縮短其在營期間如下：

（一）輜重兵兩個月。

（二）看護兵，衛生卒，一年六個月。

（三）補助看護兵三個月。

d品學兼優，或對於定員過剩者，得縮短其在營期間。

以上所述四項，如在戰時，或必要時，可再減少其應縮短之期間。

D短期現役兵

短期現役兵之目的，在使兵役與文教協調，以互相助長，故有如下之規定：

a服役資格

（一）學歷　師範學校畢業，具有小學教職之資格

（二）年齡　至二十五歲，畢業於師範學校者。

(三)體格　適合於現的役。

b服役期間

(一)現役由五個月至七個月。

(二)現役既了，不經預備後備等役，卽服第一國民兵役。

c在陸軍未役兵者，參酌其本人志願，亦得服役於海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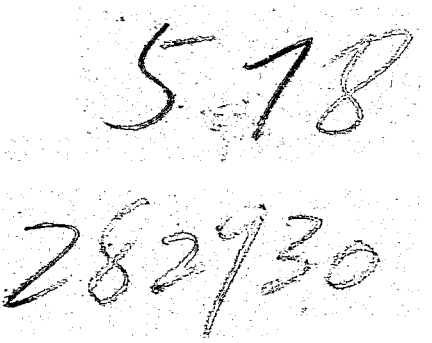
518
2827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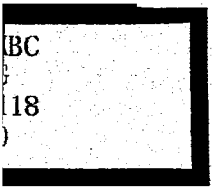
BC
18